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ST搜特 公告编号:2023-068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被终止上市暨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2023年5月2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0.42元/股,公司股票已连续二十个交易日(2023年4月18日-2023年5月22日)收盘价均低于1元。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交易类退市规定,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相关规则,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搜特,证券代码:002503)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债券代码:128100)自2023年5月23日(周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搜特转债"暂停转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相关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有关规定办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5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本所强制退市后,进入退市整理期,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除外"。因此,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二十个交易日(2023年4月18日-2023年5月22日)收盘价均低于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搜特,证券代码:002503)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债券代码:128100)自2023年5月23日(周二)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搜特转债"暂停转股。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3的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出现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的情形,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止(以在先者为准)。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2.4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公司股票停牌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公司发出拟终止其股票上市的事先告知书。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10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可以在收到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送达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之日(以在先者为准,下同)起五个交易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听证要求,并载明具体事项及理由。有关听证程序和相关事宜,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公司对终止上市有异议的,可以在收到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告终止上市事先告知书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相关书面陈述和申辩,并提供相关文件。公司未在本条规定期限内提出听证要求、书面陈述和申辩的,视为放弃相应权利。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11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对上市公司股票终止上市事宜进行审议,作出独立的专业判断并形成审核意见。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10条规定期限内提出听证要求的,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召开听证会,并在听证程序结束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形成审核意见。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出听证申请的,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在陈述和申辩提交期限届满后十五个交易日内,就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事宜形成审核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委员会的意见,作出是否终止股票上市的决定。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15条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本所强制退市后,进入退市整理期,因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情形而终止上市的除外"。因此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1.16条规定"强制退市公司应当在本所作出终止其股票上市决定后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证券交易场所转让的相关事宜,保证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四十五个交易日内可以转让。

强制退市公司在股票被摘牌前,应当与符合规定条件的证券公司签订协议,聘请该机构在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为公司提供股份转让服务,并授权其办理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结算系统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及登记结算等事宜。

强制退市公司未聘请主办券商的,本所可以为其指定主办券商,并通知公司和该机构。公司应当在两个交易日内就上述事项披露相关公告(公司不再具备法人资格的情形除外)。"

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相关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有关规定办理。本所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的终止上市事宜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ST搜特 公告编号:2023-069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1、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3年5月18日、5月19日、5月22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3.1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十个交易日内(2023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22日)四次(2023年5月9日、2023年5月12日、2023年5月17日、2023年5月22日)出现同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针对公司股价严重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方式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四)在本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相关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有关规定办理。"

截至2023年5月2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2元/股,已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1元,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交易类退市规定,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被终止上市。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ST搜特 公告编号:2023-070
转债代码:128100 转债简称:搜特转债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3号"文核准,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公开发行了8,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267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4月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搜特转债",债券代码"12810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搜特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3月18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9月18日至2026年3月12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3年5月18日、2023年5月19日、2023年5月22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1.0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三、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针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异常波动,公司通过电话方式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监高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自查和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五、风险提示

1、"搜特转债"近期价格波动较大,2023年5月22日振幅达23.11%,当日收盘跌幅19.99%,换手率267.56%。

2、搜特转债2023年5月22日收盘价格为18.002元,按照当前转股价格转换后的价值为26.250元(转股价值),可转债价格相对于转股价值溢价-31.42%。近期"搜特转债"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2.1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四)在本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本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14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其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品种应当终止上市,相关终止上市事宜参照股票终止上市有关规定办理。"

截至2023年5月22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0.42元/股,已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1元,已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交易类退市规定,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将被终止上市。

4、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5、《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36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按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比例及除权除息参考价如下:按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分红=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124,026,908.80元/156,506,636股=0.7924706元/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29日)收盘价-0.7924706元/股。

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3年5月10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等情况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1,473,000.00股后的155,033,63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8.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7.2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6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8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5月30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5月2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5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分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38	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
2	00*****479	施明泰
3	00*****472	龙少紫
4	08*****383	永新县吉顺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1*****673	龙少宏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5月22日至登记日:2023年5月29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1、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公司股东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永新县吉顺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龙少宏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即34.25元/股。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上述股东在承诺履行期限内的最低减持价格调整为23.03元/股。

2、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小熊转债"转股价格将由55.23元/股调整为54.44元/股,从2023年5月30日开始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小熊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及激励对象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另行履行审批程序予以调整并公告。

七、咨询机构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安工业区富兴路3号
咨询联系人:梁伦商、金环
咨询电话:0757-29390865 传真电话:0757-23663298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27069 债券简称:小熊转债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小熊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7069 债券简称:小熊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55.23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54.44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3年5月30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99号)核准,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5,36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53,6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865.92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2,734.08万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GZAA60500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2]869号"文同意,公司53,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9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小熊转债",债券代码"127069"。

根据《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2023年5月10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小熊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D=55.23-0.7924706=54.44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30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1872/201872 证券简称:招商港口/招港B 公告编号:2023-045

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工业三路1号招商局港口大厦25楼A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邓仁杰先生、副董事长王秀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副董事长严刚先生主持。

6.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3人,代表股份数为2,269,338,285股,占本次会议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8071%。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576,261,147股,占本次会议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0738%;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1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693,077,138股,占本次会议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7334%。

2.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4人,代表股份数为2,212,573,98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A股股份总数的95.4033%。

3.B股股东出席情况:

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9人,代表股份数为56,764,29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B股股份总数的31.5541%。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董事长邓仁杰先生、副董事长王秀峰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已履行请假手续。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7,085	99.9999%	0	0.0000%	1,200	0.0001%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2,786	99.9999%	0	0.0000%	1,200	0.0001%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三年(2022-2024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117,787,892	117,787,89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16,337,801	116,337,8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1,450,091	1,450,0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117,787,892	117,787,89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16,337,801	116,337,8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1,450,091	1,450,0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提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China Merchants Por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合计代表股份1,574,840,856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94,497,429	694,497,4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693,047,338	693,047,33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1,450,091	1,450,0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117,787,892	117,787,89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16,337,801	116,337,80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1,450,091	1,450,0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在招商银行存贷款等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提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China MerchantsPor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招商局港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布罗德福国际有限公司(合计代表股份1,574,840,856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694,497,429	692,705,038	99.7419%	1,792,391	0.2581%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693,047,338	692,675,138	99.9463%	372,200	0.0537%	0	0.0000%
B股股东	1,450,091	29,900	2.0619%	1,420,191	97.9381%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117,787,892	115,995,501	98.4783%	1,792,391	1.5217%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116,337,801	115,965,601	99.6801%	372,200	0.3199%	0	0.0000%
B股股东	1,450,091	29,900	2.0619%	1,420,191	97.9381%	0	0.0000%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进展以及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6,287,120	99.8656%	3,049,965	0.1344%	1,200	0.0001%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0,942,312	99.9263%	1,630,474	0.0737%	1,200	0.0001%
B股股东	56,764,299	55,344,808	97.4993%	1,419,491	2.5007%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117,787,892	114,736,727	97.4096%	3,049,965	2.5894%	1,200	0.0010%
其中:A股股东	116,337,801	114,706,127	98.5975%	1,630,474	1.4015%	1,200	0.0010%
B股股东	1,450,091	30,600	2.1102%	1,419,491	97.8898%	0	0.0000%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银行授信额度及金融机构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产品一般性授权事宜的议案》

该提案属于以特别决议通过的提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通过。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3,785	99.9998%	4,500	0.0002%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2,786	99.9999%	1,200	0.0001%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0,999	99.9942%	3,300	0.0058%	0	0.00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7,085	99.9999%	0	0.0000%	1,200	0.0001%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2,786	99.9999%	0	0.0000%	1,200	0.0001%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117,787,892	117,786,692	99.9990%	0	0.0000%	1,200	0.0010%
其中:A股股东	116,337,801	116,336,601	99.9990%	0	0.0000%	1,200	0.0010%
B股股东	1,450,091	1,450,09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269,338,285	2,269,338,28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A股股东	2,212,573,986	2,212,573,9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B股股东	56,764,299	56,764,29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和费用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